附件

石家庄市普通话水平测试考生承诺书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准考证号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本人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  1.考前14天内，本人及家庭成员体温正常，没有出现过发热（体温≥37.3℃）、干咳、乏力、咽痛、嗅（味）觉减退、腹泻等症状。  2.本人考前28天内无国（境）外旅居史；考前21天内无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；考前 21天内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及上述3类人员密接无密切接触史；考前 14天内无中高风险区所在县(市、区)旅居史。  3.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期间考点各项防疫安全要求。  4.本人考试当天自行做好防护工作，提前抵达考点。  5.考试过程中如出现咳嗽、发热等身体不适情况，本人愿自行放弃考试或遵守考试工作人员安排到指定区域考试。  6.以上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如因个人主观原因漏报、瞒报、虚报造成相关后果，本人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。  考生签字： 日期： | | | |